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（第一批）

预算清单汇总表

序号	费用名称及小班号	建设规模（亩）	单位投资 指标(元)	造价金额（元）
合计				
一	工程建设费用	3889.00		
（一）	五泉林场作业区	458.00		
1	08-001	458.00		
（二）	北部沙区作业区	3431.00		
1	10-001	3360.00		
2	10-002	71.00		

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（第一批）
临泽县五泉林场作业区08-001小班单位面积技术经济指标表

新造林管护	项目内容		单位	投资预算	说明
造林模型	树种		梭梭		
	原治理模式		草方格+梭梭		2023年沙漠锁边林项目
	初值密度		穴/亩	148	株行距1.5×3.0
	苗木规格		Ⅰ、Ⅱ级		
	造林方式		植苗		
	混交模式		纯林		
	灌溉年限		年	3	
	灌溉次数		次/年	2	
	人工工价		元/工日		
抚育管护作业及用工	苗木	梭梭	数量	株/亩	90	3株/穴
			单价	元/株		
		小计	**苗木费用**			
	栽植	栽植定额		穴/工日	130	
		栽植密度		穴/亩	30	
		人工栽植用工定额		工日/亩	0.23	
		小计	**人工栽植费用**	**元/亩**		
	灌溉	灌水次数		次/年	2	
		水车拉运	运水设备（水车）	元/台班		8t以上水车
			单位台班用量	台班/次·亩	0.017	
			单位费运	**元/亩**		
		浇水人工	单位用工定额	工日/次·亩	0.15	
			人工单价	元/工日		
			单位费用	**元/亩**		
		水费	用水量	m^3/次·亩	2.61	每穴每次灌水15kg

			水价	元/m³		
			单位水费	**元/亩**		
		小计	**灌溉费用**	**元/亩**		
	人工巡护	年限		年	1	
		管护定额		亩/人	1500.00	
		管护劳务费		元/人•年		
		小计	**综合管护费用**	**元/亩•年**		
单位工程费用合计				**元/亩**		

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（第一批）
临泽县北部沙区作业区10-001小班单位面积技术经济指标表

新造林管护	项目内容			单位	投资预算	说明
造林模型	树种			梭梭		
	原治理模式			草方格+梭梭		2022年治沙示范区项目
	初值密度			穴/亩	148	株行距1.5×3.0
	苗木规格			Ⅰ、Ⅱ级		
	造林方式			植苗		
	混交模式			纯林		
	灌溉年限			年	3	
	灌溉次数			次/年	2	
	人工工价			元/工日		
辅助性工程及用工	沙障袋	沙障袋	沙障袋用量	个/亩	30	每个补植穴呈弧形放置沙障袋1个
			沙障袋单价	元/个		PE（聚乙烯）沙障袋
			材料费用	**元/亩**		
		设置人工	人工定额	个/工日	150	
			设障人工	工日/亩	0.2	
			人工单价	元/工日		
			人工费用	**元/亩**		
		小计	**沙障费用**	**元/亩**		
抚育管护作业及用工	苗木	梭梭	数量	株/亩	90	3株/穴
			单价	元/株		
		小计	**苗木费用**			
	栽植	栽植定额		穴/工日	130	
		栽植密度		穴/亩	30	
		人工栽植用工定额		工日/亩	0.23	
		小计	**人工栽植费用**	**元/亩**		
	灌溉	灌水次数		次/年	2	
		水车拉运	运水设备（水车）	元/台班		8t以上水车
			单位台班用量	台班/次·亩	0.019	

			单位费运	**元/亩**		
		浇水人工	单位用工定额	工日/次·亩	0.15	
			人工单价	元/工日		
			单位费用	**元/亩**		
		水费	用水量	m^3/次·亩	2.61	每穴每次灌水 15kg
			水价	元/m^3		
			单位水费	**元/亩**		
		小计	**灌溉费用**	**元/亩**		
	人工巡护	年限		年	1	
		管护定额		亩/人	1500.00	
		管护劳务费		元/人•年		
		小计	**综合管护费用**	**元/亩•年**		
单位工程费用合计				**元/亩**		

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（第一批）
临泽县北部沙区作业区10-002小班单位面积技术经济指标表

新造林管护	项目内容			单位	投资预算	说明
造林模型	树种			梭梭		
	原治理模式			梭梭造林		2023年绿色长城项目
	初值密度			穴/亩	74	株行距3.0×3.0
	苗木规格			Ⅰ、Ⅱ级		
	造林方式			植苗		
	混交模式			纯林		
	灌溉年限			年	3	
	灌溉次数			次/年	3	
	人工工价			元/工日		
抚育管护作业及用工	苗木	梭梭	数量	株/亩	90	3株/穴
			单价	元/株		
		小计	苗木费用			
	栽植	栽植定额		穴/工日	130	
		栽植密度		穴/亩	30	
		人工栽植用工定额		工日/亩	0.23	
		小计	人工栽植费用	元/亩		
	灌溉	灌水次数		次/年	3	
		水车拉运	运水设备（水车）	元/台班		8t以上水车

			单位台班用量	台班/次·亩	0.012	
			单位费运	**元/亩**		
		浇水人工	单位用工定额	工日/次·亩	0.071	
			人工单价	元/工日		
			单位费用	**元/亩**		
		水费	用水量	m^3/次·亩	1.31	每穴每次灌水 15kg
			水价	元/m^3		
			单位水费	**元/亩**		
		小计	**灌溉费用**	**元/亩**		
	人工巡护	年限		年	1	
		管护定额		亩/人	1500.00	
		管护劳务费		元/人•年		
		小计	**综合管护费用**	**元/亩•年**		
单位工程费用合计				**元/亩**		

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(第一批)
技术参数

1.建设内容及规模

1.1.建设内容

本项目建设规模为沙化土地新造林管护3889.00亩，其中五泉林场作业区458.00亩、北部沙区作业区3431.00亩（10-001小班3360.00亩、10-002小班71.00亩）。建设内容包括补植补造、辅助性工程固沙、林地灌水、日常巡护四项。各项任务量为：

（1）补植补造：补植对象为各小班内林分株数保存率低于65%或出现明显缺株断带的部位，涉及3个小班管护面积共3889.00亩。设计按30穴/亩、每穴3株计列工程量，补植116670穴、350010株。

（2）辅助性工程固沙：对风蚀强烈的北部沙区10-001小班（3360.00亩）设置PE沙障袋沙障,每个补植穴呈弧形放置沙障袋1个、折合30个/亩,共100800个，并建立破损修复维护机制。

（3）林地灌水：浇水对象为小班内全部现有苗木及补植苗木，每穴每次灌水15kg。08-001、10-001小班每年灌水2次，10-002小班每年灌水3次；年用水量20221.59m³，三年累计60664.76m³。

（4）日常巡护：对全部管护面积3889.00亩开展防火、防人畜危害巡护，巡护频次每年不少于50次，配置巡护人员3人。

1.2.项目选址与建设布局

项目按前期项目分布区域划分为2个作业区，结合前期项目边界、土地权属与措施组合进行选址布局，各作业区建设地点分述如下：

（1）五泉林场作业区：位于临泽县鸭暖镇唐湾村南滩（五泉林场四站），向北距唐湾村约1.6km，呈片状集中分布；管护面积458.00亩，含08-001小班1个。措施组合为补植补造+灌水（2次/年）+日常巡护。

（2）北部沙区作业区：位于临泽县一工程村北部沙区，管护面积3431.00亩,含10-001、10-002小班2个,均呈块状集中分布。10-001小班管护面积3360.00亩，位于一工程村北部沙区腹地（距板桥镇壕洼村七社灌水取水点约12km），措施组合为辅助性工程固沙+补植补造+灌水（2次/年）+日常巡护；10-002小班管护面积71.00亩，位于一工程村北部沙区西侧（距灌水取水点约2.5km），措施组合为补植补造+灌水（3次/年）+日常巡护。

1.3.项目实施期

项目实施期（管护期）为1年。

2.管护技术方案

2.1.补植方案

2.1.1.补植对象与范围

补植对象为作业区小班内已死、濒死灌木穴或出现明显缺株断带的梭梭人工林部位。

补植方式全部采用人工植苗补植。

2.1.2.树种选择

补植树种选用与现有林分一致的梭梭。

2.1.3.苗木规格等级与质量要求

补植苗木严格执行《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》（GB 6000-1999），采用一年生梭梭实生苗，苗木必须达到Ⅱ级（含）以上苗木标准，同时要求工程所使用的种苗必须经过质量检验,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,具备“三证一签”，不得使用无生产经营许可证、无质量检验合格证、无检疫证和苗木标签的苗木。

种苗规格及数量统计表

小班	树种	规格	单位	数量
合计			株	350010
08-001	梭梭	一年生实生苗，高≥40 cm，地径≥3mm，根系长度≥25cm，无病虫危害	株	41220
10-001	梭梭	一年生实生苗，高≥40 cm，地径≥3mm，根系长度≥25cm，无病虫危害	株	302400
10-002	梭梭	一年生实生苗，高≥40 cm，地径≥3mm，根系长度≥25cm，无病虫危害	株	6390

2.1.4.补植密度

补植密度为 30 穴/亩、每穴植苗 3 株。

2.1.5.栽植

栽植时间：春季 3 月至 5 月。

栽植方法：栽植前先清除栽植部位表层干沙及影响作业的杂物，表层干沙与下层湿沙分开堆放;开挖栽植穴,穴深视苗根长度而定,一般较苗根长深 10-15cm,使根系处于湿沙层；每穴植苗 3 株，穴口面 20-30cm 可适当放宽，保证上根系完整舒展。

苗木放入栽植穴，直立穴中，根系对齐、舒展、紧靠穴壁，不窝根、不翘根、不露根；先填入少量湿沙坐稳苗木，再分层回填湿沙、分层踏实，回填至穴深 1/2

时轻提苗木，使根系舒展并与湿沙密接，做到“深栽、踏实、根舒展”和“三埋二踏一提苗”；栽植深度以高于原土痕 2~3cm 为宜。10-001 小班先行设置沙障、后实施补植，沙障布设详见 2.3。

灌水保墒：栽后随栽随灌定根水，每穴灌水 15kg，计入年度第 1 次灌水(见 2.2)；待水下渗后，穴面覆盖干沙 3~5cm 保墒，减少穴内水分蒸发；穴面保留 15cm 左右深的坑穴，以利蓄水保墒。

2.1.6.苗木运输与处理

苗木调运遵循随起苗、随运输、随栽植的原则。起苗后对根部进行保湿处理（湿布包裹、蘸泥浆等），运输途中用麦草或帆布遮盖并适度喷水保湿，防止根系失水；运至作业区后不能及时定植的苗木及时假植，挖坑用湿土覆盖、踏实。定植前对梭梭苗根系进行修剪，去除损伤、过长和腐烂根须；对长途运输或存放时间较长的苗木，可在根部蘸泥浆或保水剂增强保湿效果；定植前将苗木置于阴凉通风处适应环境。做到随起苗、随假植、随运输、随栽植，组织流水作业，尽量缩短苗根风吹日晒时间。

2.2.林地灌溉方案

2.2.1.浇水对象与灌水次数

本项目为巩固防沙治沙成果的管护类项目，浇水对象为小班内全部现有苗木及补植苗木，每穴每次灌水 15kg，保障整体林分水分需求。灌水次数按小班差异确定：08-001、10-001 小班每年 2 次，10-002 小班每年 3 次。

2.2.2.取水来源与灌溉方式

项目区不新建灌溉设施，依托灌区既有渠系取水、水车拉运灌溉。08-001 小班自小屯灌区九眼渠取水，经五泉林场四站蓄水池调节，水车拉运至作业区，

平均运距约 8～10km；10-001、10-002 小班自板桥灌区昔喇干渠取水，取水点位于板桥镇壕洼村七社，水车拉运至作业区，平均运距约 12～20km。

灌溉方式为水车穴灌：选用 8t 以上水车以减少往返次数、提高灌溉效率；在水车水罐后端加装出水阀门 2 个，出水端连接长度 2～3m 的塑料管，对栽植穴逐穴浇灌。

2.2.3.灌水时间安排

灌水时间安排与补植同步、以春季和夏季为主：第 1 次灌水安排在春季（3-5 月），与补植栽苗同步实施，作为补植定根水，同时满足现有林木春季复苏需水；第 2 次灌水安排在夏季（5-7 月），保障苗木越夏保活；10-002 小班增加第 3 次灌水，安排在 7 月中旬（伏旱期增补）。若遇特殊干旱年份，可按动态调整机制在秋末视土壤墒情补灌封冻水。

2.2.4.用水量测算

按全部林木每穴每次灌水 15kg 计算：08-001、10-001 小班初植密度 148 穴/亩，净灌水定额 2.22m³/亩·次；10-002 小班初植密度 74 穴/亩，净灌水定额 1.11m³/亩·次。

灌溉用水核算表

乡镇	小班号	地点	面积（亩）	密度（穴/亩）	浇水方式	水利用系数	年灌水次数（次）	毛灌水定额（m³/亩·次）	年用水量（m³）
鸭暖镇	08-001	五泉林场四站	458.00	148	穴灌	0.85	2	2.61	2392.38
板桥镇	10-001	一工程村北部沙区	3360.00	148	穴灌	0.85	2	2.61	17551.06
板桥镇	10-002	一工程村北部沙区	71.00	74	穴灌	0.85	3	1.31	278.15
合计			3889.00	—	—	—	—	—	20221.59

2.3.辅助性工程固沙技术方案

北部沙区 10-001 小班位于流动、半固定沙地交错区，风蚀强烈、沙丘活化明显，是本项目防风固沙的重点单元。为固定流沙、蓄水保墒、提高补植苗木成活率，对该小班安排辅助性工程固沙措施，设置 PE（聚乙烯）沙障袋沙障。

固沙范围为 10-001 小班 3360.00 亩。沙障袋为长条口袋状，规格长 1.5m、宽 20cm，障高 30～50cm，埋深不小于障高的 1/3，外露部分形成阻沙堤；按每个补植穴呈弧形放置沙障袋 1 个布置，折合 30 个/亩，共 100800 个。沙障沿主风方向（西北-东南）呈行列式或弧形布设，形成网格状沙障，降低近地表风速、截留风积沙与降水、促进沙面结皮形成。沙障设置与补植同步组织、先设障后补植，利用沙障截留的风积沙与降水改善栽植穴局部水分条件。



本次设计沙障属损耗性工程，风沙环境下易老化、破损、移位或被掩埋，管护期内中标施工单位须对设置的沙障袋进行定期破损修复、更新维护，每季度对沙障完好情况巡查一次，及时对破损、移位、掩埋的沙障袋进行补设、复位。新设沙障维护费用包含在辅助性工程固沙费（含沙障袋及人工费）内，属辅助性工程固沙工作的维修、整改范畴，不单独拆分子项、不重复计列新设工程量，不额

外增加工程费用。

2.4.日常巡护方案

为防火、防人畜干扰和人为破坏,对作业区开展日常巡护,巡护年限1年(2027年）。巡护主要内容包括：一是固定专人定期巡逻巡查作业区；二是加强林地防灭火，及时清理林地枯枝、干草等可燃物；三是及时发现和处理人畜毁坏林木情况;四是检查沙障完好状况并协助维护。巡护次数每年不少于50次,频率保持5～7天/次；每次巡护结束后及时填写巡护日志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上报。

本项目管护面积3889.00亩，配置巡护人员3人，人均管护面积约1500亩（各责任区1300～1600亩不等）。

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委托书

致：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小组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及张掖市财政局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项目参与供应商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张财采(2026)13号）文件规定，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，采购人(委托方)现将本项目供应商资格审查工作委托给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小组实施，特出具本书面委托文书，明确委托事项、审查权限、工作标准和责任划分，本委托书随项目采购档案全程归档备查。委托本项目依法抽取产生的评审专家组成资格审查小组，对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。

项目名称：甘肃省三北工程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临泽县2026-2028年实施项目(第一批)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委托事项：

1.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标准，对各供应商提交的资格材料进行审查，判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资格；

2.出具资格审查意见，填写资格审查表，对资格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；

3.对资格审查过程中需要澄清、说明的事项，按政府采购规定开展问询；

4.履行法律法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审查相关职责。

委托说明：

1.评审专家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、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独立、公正开展资格审查，不受采购人、代理机构干预；

2.专家应当遵守回避、保密纪律，不得泄露资格审查情况、供应商信息等涉密内容；

3.本委托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，至本项目政府采购全部档案归档完毕自动失效。

采购人（盖章）：临泽县自然资源局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11月25日